

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、国务院国资委、证监会印发的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（财会〔2023〕4号）的规定。

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8月2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，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立信”）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，1986年复办，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，注册地址为上海市，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。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，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，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、期货业务许可证，具有H股审计资格，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（PCAOB）注册登记。

截至2024年末，立信拥有合伙人296名、注册会计师2,498名、从业人员总数10,021名，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743名。

立信2024年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47.48亿元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6.72亿元，证券业务收入15.05亿元。

2024年度立信为693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，审计收费8.54亿元，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43家。

2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截至2024年末，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.71亿元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.50亿元，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

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：

起诉（仲裁）人	被诉（被仲裁）人	诉讼（仲裁）事件	诉讼（仲裁）金额	诉讼（仲裁）结果
投资者	金亚科技、周旭辉、立信	2014 年报	尚余 500 万元	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、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。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，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.29%部分承担赔偿责任，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。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，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。
投资者	保千里、东北证券、银信评估、立信等	2015 年重组、2015 年报、2016 年报	1,096 万元	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；2016 年半年度报告、年度报告；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、立信、银信评估、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。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，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 15%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。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。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，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，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，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。

3、诚信记录

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、行政处罚 5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43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无，涉及从业人员 131 名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：何卫明，2008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1998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，2012 年至今在立信执业，2024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10 家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杨丽，2014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19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，2022 年至今在立信执业，2024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 4 家上市公司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质量控制复核人：曹佳，2009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17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，2012 年至今在立信执业，2024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及复核上市公司 6 家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2、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。

3、审计费用

立信事务所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收费为58万元人民币，内部控制审计20万元。（上述价格不含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森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费用）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

经审计委员会核查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、内部控制进行审计，满足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需求。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。

（二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

2025年度审计机构。

（三）生效日期

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三、拟续聘/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；
- 3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8月30日